

三门峡市湖滨区财政局 三门峡市湖滨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

三湖财预〔2024〕97号

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河南农投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：

根据湖滨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批复下达的2024年湖滨区本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批复的通知和《关于预收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融资资金县级利息的通知》（豫乡村振兴〔2024〕2号）要求。现下达2024年第一批湖滨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6.002033万元给你们，用于向河南农投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湖滨区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公司融资资金县级利息支出。支出时请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乡村振兴支出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

“50399—其他资本性支出”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充分利用财政专项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切实强化资金监管，及时掌握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

二、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及时掌握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全面落实公告公示制度，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附：2024 年第一批湖滨区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分配表



2024 年 2 月 20 日